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漢國置業有限公司

Hon Kwok Land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所得之財務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較去年將錄得可觀之溢利增長不少於港幣 1,000,000,000 元。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漢國置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所得之財務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較去年將錄得可觀之溢利增長不少於港幣1,000,000,000元。有關溢利增長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成本列賬之其中一項在建中投資物業，由於其公平值能可靠地釐定，因此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現時用途按公開市場基準已進行了重估。有關之重估收益數額乃經過管理層與估值師和本公司核數師討論後，只能於上週結束時才可初步釐定。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目前所得之財務資料所作之初步評估，尚未經落實並須待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進一步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預期有關公佈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底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王世榮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執行董事王世榮博士（主席）、陳遠強先生及李曉平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文起先生（副主席）及王妍醫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志偉博士、林建興先生及向左先生。